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CHANG OCEAN PARK HOLDINGS LTD.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自願性公佈

高級管理層及關鍵僱員增持股份

本公佈乃由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在自願基礎上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7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關鍵僱員擬於未來12個月通過在公開市場上收購股份以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意向。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董事會獲若干高級管理層及關鍵僱員告知，彼等已於今日開始通過在公開市場上購買本公司股份以執行增持股份計劃。董事會認為高級管理層及關鍵僱員購買的有關股份表明彼等對本公司的目前及未來前景以及潛在增長的信心。

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於購買有關股份後及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充足的已發行股份公眾流通量。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增持計劃將視市場情況而定並將由曲先生以及高級管理層及關鍵僱員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曲乃杰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2023年6月9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曲乃杰先生、曲程先生及張建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旭光先生、李浩先生及袁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軍先生及朱玉辰先生。